

個人資料告知及同意事項

- 一、本校學務處生活輔導組，基於辦理因應教育部協助疫情影響學生校外住宿紓困租金補貼申請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為辨識個人、家庭狀況，範圍包括姓名、班級、學號、聯絡電話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其它清寒證明、戶籍謄本、房租契約、金融機購儲金本、非自願性離職證明或相關減班之證明文件等。
- 二、本單位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法令規定，於校內供本單位業務承辦人員所處理及利用，除此之外，本單位不會將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提供給他人，個人資料利用期限為5年。
- 三、您依法得行使當事人權利，包含查詢或請求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刪除、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等權利。
- 四、為保障您的權利，您可以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，若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全時，本單位可能無法提供您完善的服務。

我已了解、接受上述告知內容，並同意提供個人資料。

申請人(學生或法定代理人)簽名： _____ 日期： 110 年 _ 月 _ 日

